

星期文库

《庄子》名物志之二

虚实之马

林赶秋

《逍遥游》中,在“鹏之徙于南冥也,水击三千里,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,去以六月息者也”之后,是“野马也,尘埃也,生物之以息相吹也”。前头还高高在天上,后面忽然低入尘埃,语意急转直下,只用两个“息”字过渡。大鹏升空,要靠风,扶摇即飙风,接着被吹送着飞往南冥,也要靠风,六月息即六月季风。然则,野马、尘埃又跟风有何关系呢?

首先得知道“野马”指啥。宋人沈括《梦溪笔谈》曰:“庄子言‘野马也,尘埃也’,乃是两物。古人即谓野马为尘埃,如吴融云‘动梁间之野马’,又韩偓云‘窗里日光飞野马’,皆以尘为野马,恐不然也。野马乃田野间浮气耳,远望如群羊,又如水波。佛书谓‘如热时野马阳焰’,即此物也。”

而田野浮气之说,亦有所本。西晋司马彪云:“野马,春月泽中游气也。”据此可知,“野马”是一种气体。春天晴日,远眺田野藪泽之间,阳气游弋浮动,犹如奔马,故而称之野马。其实不一定非得要在春月,非得要在藪泽之中,诚如流沙河所讲的:“夏天,如果是大平原,太阳把地面晒得非常热,贴着地面的空气被加热了以后,就会发生波动,我们远远望去,看到地平线上好像波浪一样,空气在动,视之如野马群奔。……有些司机夏天路上开车,水泥路面烤得燥热,他在驾驶座上看见前面好像有水在动,开过去一看没有水。他看到的有水在动就是空气在波动,那个就是‘野马’,又叫‘阳焰’,就是阳气形成的火焰。”

浮动田间之野马,窗里日光飞尘埃,这些都要有风或气的扰动才行,此之谓以息相吹也。

如果说《逍遥游》的“野马”非马,是虚写之马,不过是用马的动态打比方描摹野外的阳气而已。那么《庄子·马蹄》篇所谓“马,蹄可以践霜雪,毛可以御风寒,齧草饮水,翘足而陆,此马之真性也。……夫马,陆居则食草饮水,喜则交颈相靡,怒则分背相踶”,则写的是实实在在的野马,将马的习性、日常生活描写得既准确又活泼,而重点又落在马之蹄上:蹄可以践霜雪,第一次特写;翘足而陆,第二次特写;怒则分背相踶,第三次特写。

冬季的山野里,野马照样会踏着碎琼乱玉低头食草。这样的场景被人遥遥望见,一句“马,蹄可以践霜雪”足以形容殆尽。“翘足而陆”之“陆”乃“踮”之通假字,是跳的意思。遇到风吹草动受了惊吓,马儿便会抬腿跳跃起来,这就是“翘足而陆”。高兴时,两匹马会用各自的颈项相交摩擦,发怒时则背对着身子互踢互踹,这就是“喜则交颈相靡,怒则分背相踶”。

戴着护袖,神情专注地在录入。老先生说:“老妻为了录入,儿子给她买的新羊绒衫,袖口都磨出了一片毛球,你瞧,就是为着保护衣服,她才戴上了护袖。”

此时,老太太已经返回,她听到丈夫既心疼又骄傲的声气,就笑言:“我家老头子写的文章,恐怕也只有我这个第一读者,当个宝贝。他总说我忙着录入文章,忙着与出版社沟通设计,又忙着当编外校对,辛苦我了,可他忘了,重读这些文章,也是将我们过去20年的路,重走一回。好多小细节,要不是看老头子的文章,我都几乎忘了呢……”

老太太搀扶老先生,慢慢走向索道入口,向我俩频频挥手,我心里涌上一股暖流:人这一生,总有一些看似不合时宜的目标与愿望,一个业余写手要出书,一个腿脚不便的人要爬黄山,这种没有被柴米油盐消磨殆尽的“轴劲儿”,其实是一个人掩藏在社会角色与家庭角色背后的真实自我,是他没有被生存磨损的精神底色,支持他略带悲壮的追求,明白他一意孤行的心迹,这种伴侣,才称得上是知己。

从这一点来说,拄杖跛行的老先生,恰恰是一个幸运儿。

助他遂愿又何妨

明前茶

桃的飞来石悬浮在金色云海之上,山顶的奇松投下长长的影子,宛如仙人垂钓的丝线……老先生喃喃自语:“奇景啊,真是我可以回味十年的奇景。”

下山,我和丈夫又送老先生去乘坐缆车。这让老夫妻感动不已,老太太从背包里取出一本汇集了老先生佳作的散文选,送给我们留作纪念。老先生在书的扉页上写下:“祝旅友夫妻,如我们一样,过上互相支持的人生!”

签完字,老太太如释重负,她要去厕所,嘱咐我们等她片刻。待老太太的身影一消失,老先生便很抱歉地说:“老妻逢人就要送我的‘著作’,让二位见笑了。我从前是炼钢厂的炉前工,烧了好些年的锅炉,后来因为爱写文章,被调到宣传科工作,直到退休。我知道自己的文章是什么水平。咳,惭愧啊,做了一辈子文学梦,生平第一本书,还是自费出版的。”

我赶忙安慰他说:“有一本书分送亲友做个纪念,也是好的。您妻子很为您的著作自豪呢!”

这句话,让老先生有了“得妻如此,更复何求”的笑容,“实话实说,出书要花3万多元,不是小数目。我的文友中,就有为出书闹到夫妻反目的,我们家,儿子儿媳妇都反对,儿媳妇说,‘您都退休了,还要那个虚名做啥?’老妻说服他们:‘你爸不抽烟不喝酒,就是爱写个文章,如今,他就想出一本书,为这辈子的痴心爱好做个总结,为什么不支持他呢?’”

这番话,说得我们都很感动。老先生打字不利落,他提到:“这本书20万字,都是我妻子一个字、一个字敲出来的。”老先生翻开的书页里面,既有夫妻俩四十年前抱着小儿郎,在红旗照相馆拍摄的“全家福”,又有两人两鬓斑白时的“工作照”——老两口坐于一堆剪报中,老先生重读当年的文章,老太太



●雅舍谈艺
风景
厚圃

云山万里别,
天地一身孤。
——(清)陆苍培

我喜欢

笃行

除掉自己身上可能出现的不纯粹的苗头,让自己变得更好。

我喜欢专注的人。

与专注的人相处,人专注,事情就不会节外生枝。与专注的人相处,你若有点左顾右盼都会脸红,只有像他一样心里才是安稳的。与专注的人共事,更像上了快车道,犹如神助般顺利,你只需配合只需融入,他会带你一

20年前,我与丈夫同游

黄山。我们从后山攀爬了一天,登顶后歇在峰顶招待所里,就为看光明顶的日出。第二天,刚过四点钟,我们穿上羽绒服,打着手电,小心翼翼地走过被云雾浸染得湿漉漉的台阶,摸黑登上光明顶,山风裹挟着浓雾掠过石阶,山道上传来此起彼伏的脚步声与低语声,手电筒的光束在雾气中时断时续,我们像是坠入了《指环王:双塔奇兵》中的空灵场景。

我们最终攀上山顶的一块巨石,人很多,我和丈夫坐于石头的边缘,紧握栏杆。当第一缕晨光穿透云海与浓雾时,脚下沉寂的万千群山突然活了过来。乳白色的云涛在群峰间翻涌,时而如低低的浪头,吐出峥嵘的绝壁与峭崖上的孤松,时而如怒涛,将整座山峰吞没。在逐渐明亮的曙色中,天都峰、炼丹峰与莲花峰时隐时现,恍若神话中的蓬莱三岛。

我们正看得入神,观景巨石的下方传来急切呼唤:“这位老师,快来帮我们……”我紧握栏杆探头,见一位60多岁的瘦小老太,正搀扶着一位腋下夹着单拐的老先生。我与丈夫赶紧奔下巨石,我接过拐杖,丈夫则与老太太连拽带拖,助老先生攀上巨石。游客们主动让出面对云海的最佳位置,扶他们落座。

正是早春,天气寒凉,老太太却因为搀扶丈夫,出了一身的热汗。老先生取出毛巾替老伴擦拭,心疼地说:“为了让我看个日出,你受累了!快把热汗擦了,小心感冒。”老太太跟我们解释:“十年前,老头子左边膝盖的半月板就磨损了,上下阶梯,一定得靠拐杖助力,可他总念叨着,这辈子不来黄山看日出,太遗憾了。我总觉得,上山有索道,让我家老头子如愿,应该不是这么困难,只是没想到,下了索道,还有这么多阶梯要走,幸亏有这么多热心人帮忙,今天总算能欣赏到黄山山顶上的日出!”

“快看!太阳要跳出来了!”不知是谁在轻声提醒,东南方向的云层开始泛出淡金色,云海表面泛起细密的波纹,仿佛有无数半透明的金色鲤鱼在穿梭。这种动态的静谧最是迷人,五点四十五分,云海在犹抱琵琶半遮面的朝阳映衬下,出现了奇妙的分层:紧贴群山的部分是烟青色,中间层是流动缥缈的乳白,最上层被朝阳渲染成了粉金色。这对老夫妻,眼神中满含孩子般的惊奇。我们仿佛伫立在泰坦尼克号的船头,在云海航行。

俄顷,太阳完全跃出云层,状如仙

我喜欢简单的人。

与简单的人相处,人简单,事情就不会复杂。与简单的人相处,不必想得太多,想得太多于事无济只会心累。与简单的人相处,他会明白你只是简单地就事论事,而不是话里夹针带棒,你无需劳神费力地解释还解释不清。

我喜欢纯粹的人。

与纯粹的人相处,人纯粹,事情就不会被涂上各种色彩。与纯粹的人相处,不必顾虑太多,顾虑太多只会分心。与纯粹的人相处,他没有花花肠子,以己度人,在他眼里你也是个纯粹的人。为着这个“也”,你会自觉地剔

起飞。

我喜欢深刻的人。

与深刻的人相处,人深刻,就不用担心常识被颠覆。思想有了深度,你就避免了很费力地给一块石头科普泥土的松软。深刻的人不会成为传声筒,不会向你的脑袋里灌输伪信息或垃圾信息。与深刻的人相处,即使被困于斗室,也如在氧吧般神清气爽。

我不懂复杂,我同一时间只可能干好一件事,一旦做起事就不能分心,我更惧怕自己的大脑成为别人的垃圾桶。我的喜欢,也只是想找到同频共振的人罢了。